

证券代码：874633

证券简称：远华新材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22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表决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4 月 11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夏冠明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成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总经理于 2024 年度期间积极履行整体工作职责，基于 2024 年度实际经

营情况及总经理日常工作等情况，现总经理对 2024 年度工作进行总结，编制了公司《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依据公司 2024 年度各项运营结果，对 2024 年董事会会议决策情况及执行情况进行总结，制定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，提请审议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结合 2024 年度各项财务指标及财务数据，公司财务部就 2024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及汇报，提请审议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在 2024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基础上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为实现公司战略目标，合理支配公司资源，达到预期经营目标，特制订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，现提请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审议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、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(www.neeq.com.cn)发布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06)及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07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及稳定性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审计需要，公司拟续聘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<年报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制定实施《年报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追认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追认 2024 年度关联交易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夏冠明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基于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发生情况，对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合理预计，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（公告编码：2025-01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夏冠明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5 月 1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相关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以股本 50,000,000 股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股 8.40 元（含税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2 日